附件2

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

（申报单位名称）谨就申报促进民营经济加快发展相关项目事宜，作出以下承诺：

1．符合项目申报的基本要求，保证所提交的申请资料全面、真实、准确、有效；

2. 如有隐瞒、虚假等不实情况，愿负相应的责任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；

3. 如项目申请中出现违规行为，同意将其纳入社会征信系统并对外公开相关违规信息。

4. 如后期因其他原因取消称号，则无条件退回所得的财政奖补资金。

单位公章

法人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